

越秀区人民检察院关于 2026 年上半年 工作情况和下半年工作安排的报告

——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
人大常委会第六十六次会议上

越秀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林伟忠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按照区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，我代表区检察院报告 2026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及下半年工作安排，请予审议。

2026 年上半年工作回顾

2026 年以来，我院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、广州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和区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决议，持续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，自觉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、为法治担当，以检察实

绩实效护航越秀发展大局。上半年，共办理各类案件 1299 件，4 个案例入选全省、全市典型案例。

一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，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

自觉在全区发展大局中找准检察定位，以高质效检察履职维护高水平安全、推动高质量发展。

坚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。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 233 人、提起公诉 512 人。依法从严从重从快惩治恶性暴力犯罪，办理故意杀人、抢劫、强奸等犯罪 16 件，依法批准逮捕案发于 33 年前的抢劫（致人死亡）案犯罪嫌疑人，让正义虽久必达。协同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成功对朱某云恶势力团伙敲诈勒索案提起公诉，办案成效获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通报表扬。加强网络生态协同治理，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受理审查逮捕数、受理审查起诉数分别同比下降 80.2%、92.2%。加大对“埋包”藏毒、利用留学生走私毒品入境等新型毒品犯罪的惩治力度，起诉毒品犯罪 17 人，办理的一起“埋包”贩卖毒品案入选全省典型案例。开展法治宣传、促进跨部门协作，推动醉驾、盗窃等常见多发犯罪标本兼治，受理审查起诉排名前十的犯罪人数同比下降 6.1%，犯罪治理效能稳步提升。

全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。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，健全办案影响风险研判机制，高质效办理涉企案件，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111 人，有力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。依法惩治企业内部贪腐，起诉职务侵占、挪用资金等犯罪

11 人，助力企业在法治轨道内平稳有序运转。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，加强对涉企违法“查冻扣”的司法监督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。

强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。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惩处力度，起诉侵犯著作权、商标权和商业秘密等犯罪 67 人，办理的一起销售假冒名牌手表案入选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。深入推进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，办理侵犯“非物质文化遗产”“广州老字号”商标公益诉讼案件 3 件，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治理，保护“非遗”“老字号”品牌商誉。在广交会期间出台我院中英双语、中法双语版涉外案件办案指引，为知识产权代理公司、中外友商提供法律咨询，引导中外商家合法经营、依法维权。

助推加快美丽越秀建设。深化珠江流域水环境治理，推动清理河涌沿岸陈年生活垃圾 30 余吨，督促上百家医疗机构、餐饮店等办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，助力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。探索活化利用广府文化新路径，促推职能部门将某书院群重塑成广府文化博物馆并面向公众开放，实现历史建筑本体保护、历史风貌恢复、广府文化传承的有机统一，该案入选全省典型案例。

二、持续做实检察为民，守护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

聚焦群众急难愁盼，在便民利民惠民举措上推陈出新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。

织密群众身边安全防线。紧盯餐饮店、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等

场所安全隐患问题，以检察公益诉讼推动整改消除隐患问题 762 处，为人民群众营造安全放心的生产生活环境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检察监督，办理食药领域案件 12 件，并针对麻精药品滥用问题，开展互联网医院违规开具处方专项整治，督促医院规范诊疗数据上传、处方审核、药品出售等行为，守好食药安全。

深化特定群体权益保障。聚焦劳动者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诉求，成功办理督促保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行政公益诉讼案，通过检察建议、联席会议推动相关企业修改完善用工制度，促推辖区新建多个“爱心小屋”，助力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安心就业，该案入选全市典型案例。深入推进司法救助工作，向 6 名因案致困的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24.6 万余元，及时为群众排忧解难。

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深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防治，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“零容忍”，起诉伤害、性侵未成年人等犯罪 9 人。起诉未成年人犯罪 4 人，对犯罪情节轻微、积极认罪悔罪的，附条件不起诉 2 人。建立“检察官+司法社工”帮教模式，帮教矫治 4 名涉罪未成年人，帮助他们更好地回归社会。针对办案发现的监护人监护失当问题，向监护人制发督促监护令 8 份，压实家庭教育监护主体责任。

推进矛盾风险防范化解。落实群众信访“件件有回复”，办理各类信访件 579 件，100%实现 7 日内程序性回复、3 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。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案件 46 件，带头

接访、释法说理，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。开展集中化解信访问题专项行动，全面起底排查涉检风险隐患，制定个案化解方案，坚决杜绝极端信访事件发生。

三、聚焦强化检察监督，维护执法司法公正权威

加强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检察监督，依法全面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，着力提升法律监督的精准度、力度和深度。

做强刑事检察监督。落实和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，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16 件，撤案 5 件，对侦查活动违法情形提出书面纠正意见 57 件次，从源头提升办案质效。会同公安机关持续推进刑事“挂案”清理工作，推动整改 13 件，确保刑事“挂案”清仓见底。强化刑事执行检察监督，对 9 起案件开展重大案件讯问合法性核查，办理纠正看守所未及时交付执行案件 6 件，切实维护刑事执行公平公正。

做实民事、行政检察监督。受理各类民事、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77 件，排查案件线索 100 余条，助力规范执法司法行为。强化民事执行活动全程监督，办理执行监督案件 13 件，向法院制发检察建议 6 件获采纳，协同破解“执行难”问题。深化虚假诉讼监督，审查民间借贷、房地产权属争议等领域违法案件线索 5 条，推动营造诚信诉讼环境。依法规范推进行刑反向衔接工作，对被不起诉人应受行政处罚的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意见书 45 件，促使 29 人接受行政处罚，防止“当罚不罚”。

做好公益诉讼检察。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54 件，发出磋

商函 7 件，制发检察建议 26 件，推动解决公益受损问题。办理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公益诉讼案件 17 件，督促整治快递商铺占用公共道路进行快递堆放和分拣作业等行为，维护社会公共利益，赋能城市品质提升。聚焦国有财产保护，针对“非标油”偷逃税问题与税务部门进行磋商，督促及时征缴漏缴税款，防止国有财产流失。

协同推进反腐败斗争。落实监检互相配合、互相制约，受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 18 件 20 人，追回赃款 4500 万余元，协同整治金融、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腐败，深入治理医疗、教育等群众身边的腐败。坚持“受贿行贿一起查”，在办理一起医疗领域受贿案时，同步办理 3 起关联行贿案，敦促行贿人和受贿人主动退赃 1110 万余元，破除权钱交易关系网。加强腐败问题源头防治，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涉案企业完善内部监督、财务管理、廉政教育等制度机制，靶向堵牢管理漏洞、筑牢法治防线。

四、切实加强自身建设，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检察铁军

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检，加强政治能力培养、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，提升综合履职能力，锻造过硬检察队伍。

筑牢绝对忠诚思想根基。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，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、中心组学习等制度，坚定不移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、统一意志、统一行动。自觉向区委以及区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案事件 22 件次，坚决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。

驰而不息强化正风肃纪。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，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，一体推进深学、真查、实改，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高质效检察履职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常态化开展提醒谈话，做到及时提醒纠偏，消除苗头隐患。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，共填报过问或干预、插手司法办案等重大事项 37 件，筑牢廉洁从检、公正司法的制度防线。

全面提升队伍履职能力。统筹抓党建带队伍促业务，我院 2 名个人和 2 个党支部获越秀区“两优一先”称号。加强检察人才培养，依托“菁英计划”“双导师”“检校共建”等机制，通过政治轮训、岗位练兵、同堂培训等形式一体提升检察人员政治素质、专业素能、职业道德素养，14 人获市级以上荣誉。

自觉接受履职监督制约。持续加强“三个管理”，抓实案件质量管理，开展案件质量评查 86 件，倒逼检察官提升办案质效。自觉接受外部监督，邀请听证员和人民监督员 381 人次参加听证会、监督检察办案活动 195 件次，提升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。深化检律良性互动，提供律师阅卷服务 645 人次，协助办理异地阅卷 65 人次，向律师自动推送案件程序性信息 1552 条，切实保障律师执业权利。

2026 年上半年，区检察院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同时，我们也清醒认识到，对标对表党和人民更高期待、更高要求，工作中还存在短板弱项：一是检察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针对性、

务实性举措还不够丰富完善，在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上还需下更大功夫；二是做实敢于监督、善于监督、勇于自我监督还需久久为功，对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存在监督刚性不足的现象；三是全面从严治检责任还需压紧压实，检察队伍建设仍需持续发力。对此，我们将认真研究，切实加以解决。

2026 年下半年工作安排

下一阶段，区检察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自觉对标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各项决策部署，求真务实、实干担当，全面加强法律监督，以“三个善于”引领高质效办案，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，以更优检察履职服务保障越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一是旗帜鲜明做到对党绝对忠诚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一体学思践悟习近平党建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。坚决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，确保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在检察工作中得到不折不扣贯彻落实。

二是全力服务区域发展大局。依法惩治各类犯罪，协同防范化解矛盾风险，深化犯罪治理工作成效，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。持续优化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加强涉企执法司法活动

法律监督，加大对原始创新、关键核心技术的综合司法保护，助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。着眼高水平对外开放，系统开展涉外检察工作体系和能力建设。

三是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。持续办好检察为民实事，紧盯食药、社保、医疗等重点民生领域，做好做实司法救助、支持起诉、检察听证等工作。进一步强化老年人、残疾人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特定群体权益保障，推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防治，着力巩固涉未成年人犯罪“双下降”成果。全面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，依法化解涉法涉诉矛盾纠纷。

四是推动法律监督提质增效。优化刑事诉讼办案机制，加强对立案、侦查、审判、执行等活动的全流程监督。进一步推动完善虚假诉讼防范、发现和惩治机制。深化行政处罚与刑事处罚双向衔接。进一步提高公益诉讼办案质效，充分彰显公益诉讼的制度功能和价值。

五是从严从实深化队伍建设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检主体责任，推进纪律教育、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。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，狠抓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落实，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司法责任制，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。持续推进人才强检，优化人才培养机制，大力提升队伍专业素能。

各位委员，下半年，区检察院将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，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各项工作要求，奋力在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增创新优势、实现

新突破，为越秀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检察贡献！